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平邑县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 中共平邑县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平邑县委政法委员会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 第三方评价 ☐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 部门（单位）评价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负责人		刘金光	联系电话	0539-4211183
项目地址		平邑县综治中心（浚河路西段）		
项目起止时间		2017 年 1 月-2017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60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39.0369
其中：上级资金			其中：上级资金	
县财政拨款		600	县财政拨款	239.0369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实际支出（万元）		239.0369		
二、项目绩效情况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100	
项目前期工作	1. 项目库建设（1分）		1	1
	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分）		2	2
	3. 项目初步设计或实施方案(2分)		2	2
项目组织	4. 制度建设（6分）		6	6
	5. 档案资料管理（2分）		2	2
	6. 项目公示（2分）		2	2
项目实施	7. 建设内容完成（10分）		10	10
	8. 项目完成质量（10分）		10	9

	9. 项目验收（5 分）		5	5
	10. 工程运行管护（5 分）		5	4
资金使用	11. 资金落实（10 分）		10	4
	12. 实际支出（10 分）		10	10
	13. 会计信息质量（5 分）		5	5
	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5 分）		5	5
实施效果	15. 经济效益（10 分）		10	10
	16. 生态效益（5 分）		5	5
	17. 社会效益 （10 分）		10	10
综合得分	92			92
评价等次	优			优
业务主管 部门意见	（ 签章 ）	支出管理 科室意见	（ 签章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项目的实施依据。**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的传输维护费，根据平发〔2013〕24号《关于视频监控全覆盖工程建设的意见》、平办字〔2013〕44号《关于印发〈平邑县视频监控全覆盖工程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和县委常委会2013年第23号会议纪要精神，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平邑分公司负责对全县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进行信号传输和设备维护，县财政将传输维护费纳入财政预算并结合综治部门在线率考核情况进行拨付。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的视频监控值班补助费，根据县委常委会研究确定的意见及《全县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责任落实方案》（平办发〔2015〕36号）的要求，村级视频监控值班巡查按照每行政村（社区）每天20元的标准，县级综治信息平台视频监控值班协警按照每人每班次20元的标准，由县财政进行补助。

2、**涉及范围。**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的传输维护费，涉及全县“雪亮工程”建设中由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平邑分公司施工安装并负责维护的信号传输点共5848个。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的视频监控值班补助费，涉及全县建有村级综治信息平台的515个行政村及县综治信息平台视频监控值班协警。

3、**用途及绩效目标。**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的传输维

护费，确保视频图像在线率达到 90%以上，为全县治安防控提供强有力地技术支撑，实现视频监控“全时可用”。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的视频监控值班补助费，通过视频监控值班值班人员进行视频巡查，及时发现不稳定因素及设备故障，发现问题第一时间上报，确保有效发挥视频监控在治安防范中的作用，对违法犯罪行为形成震慑，有效降低可防性治安案件的发生。为确保值班值守落到实处，县财政实行视频值班巡查补助政策，确保人员值班在岗率达到 90%以上。

（二）项目执行

1、项目的进展及目标、计划调整情况。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平邑分公司对项目涉及的每个镇街均派驻中心主任负责专门维护，确保信号畅通、设备完好。县综治信息平台坚持每天考核一次视频图像在线率，并每月一通报，每季度一汇总报县财政局参考结算传输维护费。一直坚持在线率 90%的目标未做调整。县委政法委、县综治办每天考核一次视频监控值班在岗率，每季度结合在岗率情况向县财政局提交值班补助拨付申请，由县财政局拨付。人员值班在岗率达到 90%以上的目标不变。

2、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目前全县视频图像在线率稳定在 90%以上，2017 年第四季度（截至 12 月 10 日）在线率为 92.42%。目前全县人员值班在岗率稳定在 95%左右。

3、投资及完成情况。2017 年度县委政法委共向县财政

提交传输维护费拨付申请四次，合计金额 163.5325 万元，目前县财政拨付 131.0048 万元，第四季度传输维护费 32.5277 万元未拨付。2017 年度县委政法委共向县财政提交值班补助拨付申请四次，合计金额 344.4704 万元，目前县财政拨付一次，为第一季度值班补助，金额 108.0321 万元，第二、三、四季度值班补助共 236.4383 万元未拨付。

4、资金管理情况。强化资金管理措施，构筑多层监管防线，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政法综治治理专项经费（传输维护费和值班补助经费）落实到位。

5、项目执行情况。截至 2017 年底，传输维护费拨付到前三季度，合计拨付 131.0048 万元，视频监控值班补助拨付完成第一季度，拨付金额 108.0321 万元。

二、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

到 2017 年底全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在线率稳定在 90%以上。我县“雪亮工程”视频图像在线率维持在较好水平，提高了社会治安防控水平，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的护航作用。通过县财政拨付视频监控值班补助，值班人员工作积极性得到较大提高，全县平均在岗率稳定在 95%左右。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2 分，评定等次为“优”。

三、存在的问题

县财政拨付视频监控值班补助不够及时。截至 2017 年底，全年拨付计划仅拨付到第一季度。

四、相关意见与建议

县财政及时拨付视频监控值班补助，确保视频监控值班人员工作更积极，进一步提升社会治安防控效果。